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 2018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2月7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29,5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48,75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

公司于2018年3月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2018年3月27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18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追加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3,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本次追加申请授信额度后，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29,5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81,75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

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18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拟向相关银行追加申请新增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本次追加申请授信额度后，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29,5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81,75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

公司于2018年6月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6月1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18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追加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本次追加申请授信额度后，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29,5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

不超过人民币192,75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

公司于2018年9月1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10月8日召开的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18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追加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1,5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本次追加申请授信额度后，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47,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16,75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

以上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公司持续发展，公司拟向相关银行追加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本次追加申请授信额度后，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52,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16,75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属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追加申请授信额度后：

1、2018年度，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852,000万元，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原授信额度 (万元)	追加额度 (万元)	追加后额度 (万元)	授信期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83,000		83,000	2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50,000		50,000	1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000		50,000	1年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48,500		48,500	1年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0,000		30,000	1年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30,000		30,000	1年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5,000		25,000	1年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2,500(其中:敞 口 55,000, 低风 险 7,500)		62,500(其中:敞 口 55,000, 低风 险 7,500)	1年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		20,000	1年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高新园支行	20,000		20,000	1年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		20,000	1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20,000		20,000	3年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		20,000	1年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		20,000	1年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30,000		30,000	2年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000		20,000	2年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敞口 20,000		敞口 20,000	1年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20,000(其中, 组合额度 10,000, 特别授信额度 10,000)		20,000(其中, 组合额度 10,000, 特别授信额度 10,000)	1年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15,000		15,000	1年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深圳分行	15,000		15,000	1年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5,000		15,000	1年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敞口 10,000		敞口 10,000	1年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0 (其中, 敞口 100,000)		200,000 (其中, 敞口 100,000)	2年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华侨城支行	3,000		3,000	1年
江苏银行车公庙支行	—	5,000	5,000	1年
合计	847,000	5,000	852,000	

2、2018年度, 各子公司向有关银行申请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216,750万元,

详见下表: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万元)	授信 期限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牛支行	5,000	1年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青湖支行	5,000	1年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开发区支行	30,000	2年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山湖支行	20,000	2年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00(其中敞口 5,000)	1年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4,000	1年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	1年
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	1年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000(其中敞口 5,000)	1年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	1年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4,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郑州二里岗支行	12,75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英协路支行	5,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0,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花园支行	5,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郑州铁道支行	5,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5,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郑州黄河南路支行	5,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平顶山银行郑州分行	5,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郑州郑汴路支行	5,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郑州分行	5,000	1年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7,000	1年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淀东支行	7,000	1年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	3,000	1年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4,000	1年
上海东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000	1年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	6,000	1年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佛山顺德勒流支行	6,000	1年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顺德分行	5,500	1年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5,500	1年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500	1年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顺德分行	18,500	10年
合计		216,750	

注：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8,500万元授信额度，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其中：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非融资类保函；不超过人民币38,500万元促进境内对外开放支持转型升级流动资金类贷款。由公司提供持有的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镇科陆工业厂区1-5号厂房（房地产权登记证号：深房地字第6000475476号）共5套工业房地产抵押担保。

公司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2,500万元贷款，以上融资根据银行要求提供相应的抵质押物。

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其中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非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并需提供保证金、存单或银行承兑汇票质押担保。

公司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其中,敞口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授信期限不长于2年,以上融资根据银行要求提供相应的抵质押物。

公司向江苏银行车公庙支行申请新增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以上授信额度自公司与银行签订借款合同之日起计算。授信额度申请最终以上述银行实际审批情况为准,综合授信额度总额内的其他借款事项、借款时间、金额和用途将依公司实际需要进行确定,并授权公司、子公司经营层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借款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

公司与上述银行无关联关系。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五日